

退除役官兵接受輔導會輔導安置或領取政府機關(構)相關津貼說明書

經_____ (榮服處/職訓中心)查詢，台端目前受輔導會輔導安置或領取其他政府機關(構)促進就業或創業之補助或津貼情形如下：

- 經_____榮服處推介就業中，投保就業日為_____年 月 日。
- 職業訓練補助，受訓期間自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。
- 輔導會及所屬機構所辦職業訓練，受訓期間自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。
- 就學補助生活津貼【正式學籍，空大(專)除外】，輔導安置期間自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。
- 大專校院進修補助【空大(專)、選修學分、推廣教育學分班】，輔導安置期間自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。
- 就業考試進修補助，輔導安置期間自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。
- 就養安置，安置期間自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或自_____年 月 日起迄今。
- 其他政府機關(構)促進就業或創業之相關補助或津貼 (_____)。

(以上由榮服處/職訓中心查詢後勾選)

- =====
- 本人知悉接受上列輔導會輔導安置措施同一時期，不得申請穩定就業津貼，已領取之其他津貼(補助)不得主張繳回，改領取穩定就業津貼。
- 本人知悉領取穩定就業津貼期間，不得同時請領其他政府機關(構)促進就業或創業之補助或津貼。

立書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